

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关于瓶装燃气 服务点迁址的公示

编号：（迁）点 2018004 号

深圳市六南能源有限公司拟将在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龙东社区井吓一村金井路 39 号设立的（名称）深圳市六南能源有限公司龙东供应站金井服务点搬迁至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南约社区大浪新区五巷 1 号 101，同时，名称由深圳市六南能源有限公司龙东供应站金井服务点变更为深圳市六南能源有限公司龙东供应站南约服务点。经我局工作人员现场勘查，基本符合《深圳市燃气条例》、《深圳市建设局瓶装燃气服务点备案审核行政许可实施办法》规定的条件。现予以公示，公示期为 5 天，公示期从 2018 年 7 月 25 日至 2018 年 7 月 31 日止。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通过电话或传真方式将有关意见反馈至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燃气科，电话：0755-28589910，传真：0755-28589911。



抄送：宝龙街道办。